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

会议形式：通讯会议

会议主持人：刘儒昞

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刘儒昞、王霄、赵俊峰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七次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发出。本次独立董事会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参加独立董事 3 人。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独立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无异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独立董事以投票方式投票表决，一致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 Ay Dee Kay LLC、无锡临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40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无锡英迪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迪芯微”）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英迪芯微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基准日更新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修订及更新。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决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刘儒昞	王霄	赵俊峰

2026 年　月　日